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新制药”）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该行动方案为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明确了工作方向，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5 年半年度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公司竞争力

营销管理方面：报告期内，新兴渠道加速落地，公司组建了专门的电商营销团队，打通线上线下渠道，平台销售实现从“0”到“1”的突破；院外渠道方面，在广东省试点流通、商控等新模式，完善对第二、第三终端的覆盖，目前已形成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从而更好地服务于终端客户。同时，对经销商进行更加精细化、差异化的管理，持续优化销售政策和销售模式。二是公司修订出台了《客户管理制度》，从客户资质要求、准入条件、遴选程序、信息管理、资信动态评估、授信审批、账款回收管理等方面加强对客户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三是成立了应收账款清收专项工作组，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额度和客户的实际情况等维度进行分类梳理，制定了“一户一策”的差异化回款方案，加快应收账款回收。

产能布局方面：公司已落地多项技术改造项目，针对低效率、高能耗的设备设施完成迭代升级，并同步优化生产流程与工艺，生产效率得到显著提升。

成本管理方面：通过双重举措实现降本实效，一方面优化物料采购全流程，不仅完成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用山梨醇、复方布洛芬片包衣料等关键辅料的国产化替代，还持续推进集采品种头孢克洛胶囊所用预胶化淀粉的替代工作；另一

方面推行成本精细化管理，依托智能路径算法、区域配送合并及动态比价机制等手段，有效降低采购环节的物流、仓储等附加成本。凭借上半年在降本增效领域多项措施的扎实推进，公司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均实现下降。

二、重视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2025 年半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4,700.9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76.01%，较上年同期增加 61.23 个百分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2 名（其中博士研究生 2 名，硕士研究生 11 名），占公司总人数的 13.17%。依靠突出的科技创新能力，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8 项，累计获得授权软件著作权 4 项。

目前，公司多个项目研发进度达到关键节点。拟用于糖尿病肾病治疗的 1 类创新药盐酸美氟尼酮片项目 II 期临床试验受试者已完成全部入组，进入数据收集分析及疗效评估核心阶段，该产品通过减少炎症、氧化应激以及降低纤维化细胞因子表达来延缓肾脏纤维化，改善肾功能，在糖尿病肾病治疗领域将是一个重大突破。改良型新药帕拉米韦吸入溶液项目正在积极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靶部位药物浓度临床试验，攻克采样检测技术难题，为后续工作奠定了基础。脑卒中治疗用药丁苯酞口服冻干粉，已正式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作为改良型新药，该剂型在活性成分的吸收速度与吸收程度上，均较原剂型药物有显著提升。此外，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项目已提交上市申请并通过现场核查，对乙酰氨基酚甘露醇注射液等项目的研发工作也正有序推进。公司在感冒、抗病毒、心脑血管、解热镇痛等领域的产品布局正不断丰富，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优化治理结构与决策程序，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部分专项管理制度，构建了覆盖投资、研发、销售等关键业务领域的制度体系，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完善科学高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健全“权责法定、

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2 次、监事会 2 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5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与此同时，公司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保障独立董事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深入生产现场、掌握公司运行动态，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公司决策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其在决策、监督及咨询方面的作用，助力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及决策质效的提升。

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全面加强风险管理，确保面对内外部环境变化时能够迅速有效应对，切实落实公司战略目标，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

四、聚焦“关键少数”，强化责任担当

为督促“关键少数”人员切实履行责任、提升履职能力，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湖南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及浦江大讲堂等培训平台举办的履职相关培训。针对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东会规则》等制度，公司及时组织“关键少数”人员专题学习，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就如何紧跟新规要求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开展研讨与规划，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

五、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共享发展成果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经董事会审批同意，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施新一期股份回购计划，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65,51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4,400,000 股的比例为 0.1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1,967,393.9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与内部制度要求，通过多人交叉审核的信息披露审核流程，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在定期报告方面，公司结合所在行业政策、市场动态，并兼顾投资者可读性，以简明清晰的方式披露并分析行业发展趋势、

经营模式、核心竞争力、经营计划等关键信息；在临时公告方面，公司确保内容客观、准确、完整，同时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针对产品研发进展等重要事项及时发布自愿披露公告，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获取信息。

2025年5月1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等亲自参会，就投资者关切问题予以及时解答。在日常投资者沟通方面，公司始终保持沟通渠道畅通，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等平台及时回应提问，同时积极组织多样化的投资者交流活动，沟通人数与频次持续增长。此举不仅将公司价值有效传递至资本市场，也将投资者核心关注点及时反馈至公司管理层，推动管理层与资本市场的理解互信不断深化。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以行动方案为指引，紧密结合市场变化和公司发展战略，持续聚焦主业，深化创新驱动，提升运营效率，积极回报投资者，努力完成全年经营目标和行动方案设定的各项任务，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反馈，结合实际不断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方案的落地。本次行动方案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